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

112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13 年 1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地 點：本校行政大樓 2 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連副校長淑錦

出席人員：謝委員文啟、劉委員家伶、彭委員譯箴、蔣委員定富、
張委員儷瓊、黃委員莉瑩、呂委員允在、王委員儷穎、
陳委員姿君

列席人員：鍾組長純梅

請假人員：鄭委員曉楓(請假)

紀 錄：葉專員文芳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P2-3)

四、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2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結果彙整表 2 份。

說 明：

1、依據 112 年度第 2 次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2、本計畫稽核工作分 2 組進行(1. 資訊安全稽核；2. 學生餐廳餐飲安全稽核)，並於 112 年 11 月 8 日及 22 日辦理完成。稽核結果及委員稽核建議如附件 1-1(P5-50)、1-2(P51-81)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3 年度內部控制進度表，如附件 2(P82)。

說 明：審議 113 年度內部控制工作進度表，以作為內部控制專案小組作業期程控管依循。

決 議：配合節慶及校內重大活動日期調整，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審議本校 113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畫書(含內稽項目)。(P83-88)

說明：113 年度稽核項目業由工作小組於 113 年 1 月 4 日討論完畢，建議稽核項目如稽核計畫書(草案)。

決議：

1. 原稽核計畫書(草案)預擬稽核項目「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學校人事費用超過決算百分之五十之人員進用及管理情形」修正為「實習場所安全管理」，受稽核單位為「工藝系、雕塑系、戲劇系、古蹟系」。
2. 餘照案通過。

五、散會(下午 4 時)